滁州市地方标准编制说明

标准名称	企业试验室管理规范 电线电缆
任务来源 （项目计划号）	滁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22年滁州市地方标准制定项目计划的通知》（滁市监函〔2022〕63号）文件，项目计划编号为第1项。
负责起草单位	滁州市技术监督检测中心
单位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龙蟠大道105号
参与起草单位	滁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天长市市场监督检验所、全椒县市场监督检验所

标准起草人

（全部起草人，应与标准文本前言中起草人排序一致）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1	王伟蔚	滁州市技术监督检测中心	检测工程师		[redacted]
2	王永成	滁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科长		[redacted]
3	王军	天长市市场监督检验所	所长		[redacted]
4	赵继锋	全椒县市场监督检验所	副所长		[redacted]
5	白采玉	滁州市技术监督检测中心	检测工程师		[redacted]
6	汤传文	滁州市技术监督检测中心	检测工程师		[redacted]

编制情况

1、编制过程简介

在2022年7月15日，接收到滁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22年滁州市地方标准制定项目计划的通知》（滁市监函〔2022〕63号）文件后，立即成立标准起草小组，推进标准起草工作。

标准起草过程如下：

（1）组建标准起草小组

由滁州市技术监督检测中心及其他参与标准编制单位组建了标准起草小组,并开始前期的材料收集和相关预研工作。小组组长兼主笔人王伟蔚负责主持小组会议，保证标准制定的时间、流程和质量，协调小组内的不同意见；依据编制要求和格式，在规定时间提交草案，对征求意见进行汇总并对文本进行修改。联合主笔人王永成、王军、赵继锋、白采玉、汤传文，负责部分内容的编写，在起草过程中对主笔人给予支持。

（2）形成标准草案

2022年8月-2023年1月，标准起草小组通过广泛收集相关标准和文献，充分了解标准相关信息与材料，形成了标准草案初稿。

（3）实地调研

2023年4月27日，标准起草小组赴天长市、铜城镇等地，走访调研安徽天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伽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晶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电线电缆生产企业的实际情况，深入企业生产线和产品试验室，对标准草稿进一步讨论，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及建议。通过对标准草稿进行加工完善，于5月16日，形成了标准草案2稿。

（4）内部研讨

2023年5月30日，由滁州市技术监督检测中心邀请各起草单位对标准文本召开研讨会，起草小组成员对标准文本内容达成一致，并对标准草案的细节进一步斟酌和完善。会后，由起草小组整理、修改后形成征求意见稿。

2023年6月13日，标准起草小组将标准征求意见稿上网公示，广泛征求对本标准的意见。

2、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必要性

电线电缆是我国各行业的基础性辅助行业，行业年总产值已超万亿元，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大部

门，为各行业、国防建设和重大建设工程等等提供了重要的配套设施，被誉为国民经济的“血管”和“神经”。电线电缆产品质量直接关系到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同时，随着电线电缆行业由大变强，质量提升成为提高线缆产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途径。

滁州市是电线电缆产品生产聚集地，企业数量众多，产品质量良莠不齐，主要原因是企业对产品质量把控不严，质量控制水平不高。在企业走访和技术帮扶活动中也发现企业试验室如何规范化管理是企业普遍存在的问题。因此，制定电线电缆产品企业试验室管理规范有其必要性。

意义

企业试验室管理规范从检验能力、试验室管理、质量控制及检验等方面进行规范，提出对试验室人员、设备和场所环境应当具备的检验能力和试验室管理的要求，并对进货检验、过程检验、出厂检验及质量控制方面提出要求，为企业试验室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管理提供依据，进一步提高企业试验室管理水平，充分发挥标准在服务企业、服务产业中的支撑引领作用。

制定企业试验室管理规范，有助于当地产品生产企业强化质量主体意识、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有利于提升电线电缆生产企业质量控制水平，进一步规范企业生产经营行为。通过提升企业产品质量，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的同时，促进我市电线电缆产业高质量发展。

3、制定标准的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标准制定原则

规范性原则。本标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以及有关的基础标准。

适用性原则。本标准适用于滁州市电线电缆生产企业试验室的管理。

实用性原则：本标准的内容涉及检验能力要求、试验室管理要求、质量控制及检验等方面。可操作性、实用性强。

标准制定依据

本标准依据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进行编写。

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的制定与现行的法律法规无冲突，与相关标准协调配套。

4、主要条款的说明，主要技术指标、参数、试验验证的论述（**详细说明**）

4 检验能力要求

4.1 人员

4.1.1 检验人员应熟悉检验方法和检验流程，熟练操作设备。

4.1.2 企业实验室宜设置样品管理员，可兼任。样品管理员应具备样品管理工作的基本知识。

4.1.3 企业实验室宜设置设备管理员，可兼任。设备管理员应具备设备管理工作的基本知识。

4.1.4 企业实验室宜设置抽样人员，可兼任。抽样人员应掌握抽样的概念和基本方法。

4.1.5 企业试验室所有人员应了解国家相关法律和行政法规。

4.2 设备

4.2.1 试验室应具备能够正确开展检验活动并保证结果有效性的设备，包括检验设备、环境监控设备、试验辅助装置等。

4.3 场所环境

4.3.1 企业试验室应配备空调装置，将环境温度控制在（15～25）℃。

4.3.2 企业试验室应设置样品间，划分出待检区、在检区、检毕区、留样区，并进行标识。

4.3.3 企业试验室的试验区域和办公区域宜适当分开，试验区域可包含机械性能、电气性能和环境试验区域。其中的设备与电气线路布局合理并且满足检验标准要求。

5 试验室管理要求

5.1 人员管理

5.1.1 企业试验室应依据相应的教育、培训、技能和经验，对抽样、操作设备、检验人员进行确认

并要求持证上岗。

5.1.2　企业试验室应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评估培训效果,培训内容宜涵盖与检验相关的法律、法规、检验方法、试验室安全等。

5.2　设备管理

5.2.1　企业试验室应建立设备检验台账，对所有检验设备进行唯一性编号并登记。

5.2.2　企业试验室宜对重要的和操作技术复杂的设备进行操作授权，未获得授权的人员不得操作。

5.2.3　设备操作人员在使用设备前、使用过程中、使用设备后应对设备状况进行检查并予以记录。

5.2.4　企业试验室应按规定的周期对检验设备进行校准或检定，并保存校准或检定记录。校准或检定应溯源至国家或国际基准。校准或检定周期可按设备的使用频率、前次校准情况等设定。设备的校准或检定状态应能被使用及管理人员方便识别。

5.2.5　必要时，企业实验室应按规定要求对检验设备实施功能检查。当发现功能检查结果不能满足要求时，应能追溯至已检测过的产品；必要时，应对这些产品重新检测。

5.3　场所环境管理

5.3.1　企业试验室应依据相关标准对环境的要求，对环境条件进行监测、控制和记录。

5.3.2　企业试验室应建立管理制度，对进入和使用可能影响工作质量的区域进行限制，无关人员不准随意进出实验室。

5.3.3　企业试验室应具有良好的内务管理。保持清洁、整齐、明亮、安静，与检验无关的物品不得带入试验室。

5.3.4　企业试验室应确保消防安全。日常维护并更新消防设施与消防安全标志,确保安全通道畅通。

5.3.5　企业试验室应确保检测人员的安全。电气性能试验区域应有高压警示标志并配备绝缘保护设施。

6　质量控制及检验

6.1　质量控制

6.1.1　试验期间应至少有两名检验人员在场，对实验操作的规范性和数据的准确性负责。

6.1.2　企业实验室应组织对检验质量的抽查和对检验人员的操作考核。

6.1.3　企业实验室宜组织/参加相关试验项目的实验室间比对，并分析比对结果，形成提升检验质量的建议。

6.2　进货检验

6.2.1　企业应根据工艺设计要求，制定重要原材料检验/验证规定，明确检验/验收程序、方法和要求，保证原材料的质量符合相应的产品标准或技术规范的要求。

6.2.2　企业试验室应按规定进行检验，保留检验/验证记录。

6.3　过程检验

6.3.1　企业应根据工艺设计要求，明确生产过程中的关键技术指标，制定过程检验规定，明确过程检验的程序、时机、方法和要求。

6.3.2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挤包绝缘低压电力电缆、挤包绝缘中压电力电缆、架空绝缘电缆产品的过程检验应至少包括火花试验。

6.3.3　企业试验室应按规定进行过程检验，保留过程检验记录。

6.4　出厂检验

6.4.1　企业实验室应建立文件化的程序，对最终产品的例行检验和/或确认检验进行控制。检验程序应符合规定要求，程序的内容应包括检验频次、项目、内容、方法、判定等。

6.4.2　企业实验室应按程序进行检验，保留出厂检验记录。

5、标准中如果涉及专利，应有明确的知识产权说明
无
6、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的，说明采标程度，以及国内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

无
7、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8、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办法、实施日期等）
1、标准发布后，建议加强标准宣贯。 2、鼓励滁州市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参照采用。 3、标准编制工作小组应继续开展研究，改进和完善标准的相关内容。
9、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无
10、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没有的请填写 “无”